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5142025GG0010519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汕头市南信产业园区建设有限公司
建设工程名称	中国家居服专业采购基地（13 地块）（四期）
建设位置	汕头市潮南区峡山街道汕湛高速峡山收费站西侧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 29582.82 m ² ，计容建筑面积 38803.44 m ²
附图及附件名称	
附件 1：中国家居服专业采购基地（13 地块）（四期）规划总平面图	
附件 2：汕头市自然资源局潮南分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意见表（编号：建字第 4405142025GG0010519 号）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